

联 合 国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34/275  
S/13344  
23 May 197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FRENCH/  
RUSSIAN

大会  
第三十四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 项目 45 和 46  
全面彻底裁军  
《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

安全理事会  
第三十四年

一九七九年五月二十二日  
匈牙利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  
给秘书长的信

我很荣幸向你转递一九七九年五月十四日和十五日在布达佩斯举行的华沙条约成员国外交部长委员会会议通过的公报。

谨请将公报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 45 和 46 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散发。

临时代办

安德拉什·蒙拉斯 (签名)

\* A/34/50.

附件

一九七九年五月十四日和十五日

在布达佩斯举行的

华沙条约成员国外交部长委员会会议

通过的公报

一九七九年五月十四日和十五日在布达佩斯举行了一次华沙友好合作互助条约成员国外交部长委员会会议。

参加会议的有：保加利亚人民共和国外交部长姆拉德诺夫；匈牙利人民共和国外交部长普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外交部长菲舍尔；波兰人民共和国外交部长沃伊塔谢克；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共和国外交部长安德烈；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外交部长葛罗米柯；以及捷克斯洛伐克社会主义共和国外交部长赫努佩克。

部长委员会按照华沙条约成员国政治协商委员会的指示，在就欧洲安全和合作问题、停止军备竞赛和裁军问题交换了意见后，适当地考虑到目前局势的发展，审查了执行政治协商委员会于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在莫斯科举行的会议通过的《宣言》内所规定的任务的各项措施。

1. 外长们代表各自本国强调指出，国际局势的发展充分证实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宣言》所载的结论是及时的，和其中各项建议的重要性，即确保在解决目前的基本问题，最重要的是在停止军备竞赛和达成裁军、消除武装冲突和紧张根源及加深国际缓和的进程等方面，获得真正的进展。

外长们宣称参加会议各国决心继续同其他爱好和平国家、和民主进步力量密切合作，为切实执行上述建议而努力。通过有关国家间的建设性谈判，切实寻求和拟订可以普遍接受的解决办法，这项目标是可以达成的。为了和平，必须不屈不挠地坚持进行工作，采取积极和切实可行的步骤，迅速克服一切困难。

2. 为此，会议参加者认为当前最迫切的任务是加强欧洲的和平与安全。他们着重指出，在目前情况下，朝向这个方向并完全符合欧洲安全和合作会议最后文件的一个重大步骤，是由欧安会议所有参加国缔结一项彼此间不首先使用核武器或常规武器的条约。缔结这样的一项条约，对加强在欧洲遵守不使用武力或威胁使用武力原则的政治和法律基础、增进其效力、从而为制止在欧洲大陆发动武装冲突提供新的保障，将是迈进了一大步。

在目前，要扩大采取措施以加强各国间的互信，本着全欧会议最后文件的精神对欧洲军事缓和采取具体步骤，条件也都成熟了。除了按照最后文件正在执行的措施之外，参加会议各国也准备就同一地区重大军事调动、在该地区进行的重大空军演习、以及在邻近全欧会议其他参加国的领海进行重大的海事演习的事先通知等事项达成协议。参加会议各国也准备就不扩大欧洲的军事政治集团、限制军事演习的规模、以及扩展在地中海地区建立互信的措施等事项达成协议。他们也愿意非常周密地考虑旨在加强各国间的互信心和达成军事缓和的其他建议。

目前需要做到的是，尽早开始讨论和谈判有助于建立欧洲各国间的互信、缓和军事对峙、从而减少欧洲大陆武装部队和军备的集中和裁减这类武装部队和军备的各种实际可行的措施。参加会议各国提议，为此目的召开一次由所有欧洲国家、美国和加拿大参加的政治会议。他们相信这样的会议最好能在一九七九年举行。会议的地点和时间可由所有有关国家协商议定，对此，华沙条约成员国准备立即开始进行协商。

3. 外交部长们代表各自本国对就裁减中欧地区的武装部队和军备的维也纳会谈未能取得真正进展，表示不满。他们指出，社会主义国家在一九七八年六月八日提出的建议为会谈的关键问题提供了实际可行的答案，并广泛地考虑到其他会谈参加者的观点，因而大大地有助于调和各方面的立场。可是，到现在几乎已有一年，北约国家却没有对这些建设性的建议认真地提出答复。

外交部长们强调，如果要维也纳会谈迅速并成功地取得进展，西方参加者也必须表示善意。

4. 外交部长们又说，北约集团最近采取的加紧进行军备竞赛的一些步骤与缓和及加深缓和是完全不相容的。在这方面特别显得危险的是，以欧洲社会主义国家的领土为目标在一些西欧国家的领土上部署中距离核导弹武器的计划，和恢复发展和部署中子武器的计划。

参加会议各国相信，不应该通过加紧进行军备竞赛，而应该通过互相限制核导弹武器和常规军备来谋求加强所有欧洲国家的安全。正如它们在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莫斯科宣言中所说的那样，它们认为要做到这一点的一切必要条件现在都已经存在，它们愿意同其他国家一道，为朝向这个方向而共同努力。然而，应该明白的是，如果要循着这个方向取得积极成果，所有各方都必须要有建设性的态度。因此，参加会议各国吁请北约成员国为了欧洲国家的安全，不要再使欧洲的局势恶化，和加剧军事紧张，应该放弃加紧军备竞赛的措施，并坚定地走向军事缓和与裁军的道路。

5. 外长们重申各自本国的观点，即促请将于一九八〇年在马德里召开的欧洲安全与合作会议参加国会议增进和巩固紧张的缓和，加强安全和扩展全欧洲的合作。华沙条约的成员国愿意为会议的成功作出积极的贡献。

对此，它们强调说，马德里会议的成功是极其重要的，会议必须在认真和积极的气氛下进行，必须要所有参加者都能有决心在会议上取得实际成果。因此，参加会议国家赞成马德里会议应集中致力于就作为一个整体执行最后文件的原则和谅

解、包括关于军事缓和的有力措施、和发展并扩大平等互利的经济、科技和文化合作的具体积极步骤进行谈判。

参加会议国家认为，重要的是应确保为马德里会议彻底并全面地作好准备，为此目的，它们愿意同全欧会议最后文件的所有签署国保持联系，并进行双边或多边协商。考虑到会议对欧洲缓和、安全和合作的重要性，协商的主题也可以包括参加会议国家的代表的级别问题。

对马德里会议的成功极为重要的是，提议的全欧会议应为军事缓和问题积极作好准备，并获取成果。

6. 部长们在表示了各自国家对需要停止军备竞赛并确保达成真正裁军——特别是核裁军——措施的原则立场后，一致宣告愿意尽一切力量迅速就下列事项达成协议：

(a) 缔结新的苏—美限制攻击性战略武器条约并使其生效，并过渡到裁减这类武器的下一个谈判阶段；

(b) 举行关于停止生产所有类型的核武器及逐步减少这类武器的储存并进而完全加以销毁的问题的谈判的日期与程序；

(c) 永久禁止使用核武器及所有国家同时宣布在它们的相互关系中放弃使用武力或威胁使用武力；

(d) 缔结关于全面彻底禁止核武器试验的条约；

(e) 采取措施加强保障无核国家的安全，包括放弃对无核武器国家，和领土上没有核武器的国家使用核武器，并保证不在目前没有核武器的国家的领土上部署核武器。

会议参加者再次证实他们各自的国家坚决主张拥有巨大军事与经济潜力的国家裁减军事费用。他们要求迅速就这种裁减的具体范围进行谈判，作为在今后三年或所有关系方面都能接受的最初期间采取的第一个步骤。

参加会议国家都反对在别国领土上集结武装部队和军备。它们宣布赞成缔结关于裁减武装部队和军备的协定，为撤除设在别国领土上的军事基地和从别国领土上撤出外国军队，朝向在各个地区，包括欧洲，建立无核区与和平区作出新的国际努力。

它们又说，愿意在北大西洋条约组织解散的同时，解散华沙条约组织，并且作为第一个步骤，从互相减少军事活动开始，解散它们的军事组织。

7. 外交部长们指出，最近有一些新的企图，想要破坏国际缓和的进程，制造新的军事危机的温床，展开敌视社会主义国家的运动，并激起各国人民之间的敌意。新法西斯和新纳粹组织的活动与思潮在有些国家的复苏，也是非常危险的。

参加会议国家都相信，如果爱好和平的国家和人民都能显示应有的警觉，给予有力的反击，并以一切可能方法加强活动，为在欧洲和全世界争取持久和平取得进一步进展而进行斗争，所有这些企图都必定会失败。

华沙条约成员国呼吁所有国家都在严格遵守欧洲安全和合作会议所通过的各项原则的基础上建立相互间的关系，这些原则是：主权平等，尊重因主权而存在的各项权利；不以武力相威胁或使用武力；不侵犯边界；各国领土完整；和平解决争端；不干涉内政；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各国人民权利平等和享有自决权利；国与国间进行合作；真心诚意履行国际法的义务。

参加会议的社会主义国家将一如既往，继续不断并坚定不移地为和平、缓和与国际合作的利益而奋斗。

华沙条约成员国外交部长委员会会议是在兄弟般的友谊和相互了解的气氛中进行的。

-----